



FlexSystem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季度業績報告書
截至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盈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盈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所發佈之資料之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之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lexSystem Holdings Limited之董事對本報告(包括為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在提供FlexSystem Holdings Limited之資料方面所透露之詳情)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各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報告內所載之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並無誤導成份；(2)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其任何聲明有所誤導；及(3)本報告內所發表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之考慮，並按公平合理之準則與假設而作出。

概要

-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期間內錄得未經審核綜合營業額約44,000,000港元。
-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取得未經審核綜合純利約2,000,000港元及毛利率約81%。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季度業績

FlexSystem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之董事會 (「董事會」) 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零年同期之未經審核合併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15,520	21,262	44,483	45,760
毛利		13,456	16,442	36,073	38,652
除稅前溢利／(虧損)		(2,824)	6,063	1,617	16,323
稅項	3	356	(811)	(50)	(2,000)
除稅後溢利／(虧損)		(2,468)	5,252	1,567	14,323
少數股東權益		463	—	461	—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2,005)	5,252	2,028	14,323
每股盈利(虧損)－基本	4	(0.33)仙	0.88仙	0.34仙	2.51仙
每股股息		無	無	1.00仙	1.50仙

附註：

1. 呈報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五月八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零年修訂本)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創業板上市，已進行集團重組，據此，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日成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四日(「上市日期」)於創業板上市。

本集團之業績乃按合併法，並假設現有集團架構於整個回顧期間或自現時組成本集團之各附屬公司各自註冊成立日期起(以較短期間為準)已一直存在而編製。

所有集團內之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合併賬目時對銷。

2. 營業額

本集團現時主要從事於香港、中國內地(「中國」)及其他亞洲國家開發、銷售及租賃企業軟件產品。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收入與二零零零年同期之未經審核合併數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營業額				
應用軟件銷售及租賃	11,685	17,904	29,754	36,855
提供維修服務	3,572	2,783	12,748	8,205
硬件銷售	263	575	1,981	700
	<u>15,520</u>	<u>21,262</u>	<u>44,483</u>	<u>45,760</u>

3. 稅項

香港利得稅已就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二零零零年：16%)作出撥備。

因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二零零零年：無)，故並無於業績內為海外所得稅作出撥備。

4. 每股盈利／(虧損)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股東應佔溢利／(虧損)分別約(2,005,000)港元及2,028,000港元及於期內之已發行股份600,000,000股而計算。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合併股東應佔溢利分別約5,252,000港元及14,323,000港元，及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分別520,000,000股及570,000,000股而計算。

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概無已發行具攤薄作用之股份。

中期股息

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十二日，董事向其股東宣派截至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股份0.01港元之中期股息。除上述者外，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股息（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無）。

業務回顧及前景

業務回顧

概述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期間，錄得約44,000,000港元之未經審核營業額及約2,000,000港元之未經審核純利，較去年同期分別下跌約2.8%及86%，下跌主要乃因為與資訊科技行業有關之經濟環境欠佳所致。

在全球經濟衰退之情況下，不少公司之資訊科技部門正在縮減資訊科技開支，因而縮減其購買力。雖然環境惡劣，本集團將這情況視為可鞏固其日後之市場位置之良機。本集團已完成數項收購，並已採取措施，利用滙集之知識及重組所收購之公司，將技術同化。海外擴展計劃之步伐雖然已減慢，但本集團將會投入更多資源發展其現有市場。

業務發展

對大多數業務來說，二零零一年被視為艱難和充滿挑戰之一年。經濟復甦一再推遲已對社會帶來整體負面之影響。資訊科技的整體開支已見下滑，令資訊科技行業表現失色。鑑於這種每況愈下之情況，本集團已加倍收緊成本控制並保持專注於其核心業務，即開發及推廣FlexSystem企業解決方案。

企業軟件

本集團於產品提升及開發其主要之解決方案企業資源規劃系列放入大量心血。新一代FlexAccount已如期開發，並將於二零零二年底推出；用以掌握Material Requirement Planning(MRP)數據的FION提升版本正在開發中，並將於二零零三年底推出。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與其於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一年購入之附屬公司緊密合作，以開發新應用方案。努力之成果加速了新產品之開發，為本集團提供更廣泛之企業管理解決方案。在云云新產品中，本集團最近推出了一項企業層面之協作工具－FlexWorkflow；及一個知識管理系統－FlexLibrary。在顧客服務方面，本集團成立了一個專業服務組，專為實施企業資源規劃方面提供最佳之資訊科技顧問服務而設。

由於互聯網已成為一間企業之日常活動一部份，許多公司均利用互聯網科技來通訊。同時，越來越多企業用戶嘗試透過互聯網將其應用系統延伸至其僱員、供應商及顧客。本集團在數年前已預計到這個趨勢，並且是少數率先在香港向其企業市場推出應用服務供應商業務。本集團之企業數據中心仍為其他應用服務供應商中發展最迅速之一。

海外市場

隨着全球見證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後，中國市場開放吸引海外資金及投資。全球預期進軍中國之外資公司數目會不斷增加，而本集團認為該等發展是鞏固其市場位置之有利條件。本集團之解決方案將西方財務管理實務與中國規定相整合，因而相信成為勝過中國市場其他類似軟件產品之優勢。本集團已重整其於中國之營運，並把其研發資源集中於上海。此外，本集團已在中國成立一個中央市場推廣委員會，以監督全區之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確保能有效地善用資源。

至於中國市場以外之營運，正如許多其他資訊科技業務一樣，本集團在太平洋沿岸地區(包括台灣、澳洲、馬來西亞及新加坡)之投資正面對較為艱難之時刻，需要應付極具挑戰之環境。即使如此，本公司將繼續致力擴展該區，但會加強控制資金投資。

研究及開發

本集團認為，研發可帶來創新之解決方案，是確保產品競爭力及令客戶滿意之最有效方法。雖然經濟情況不景，本集團仍繼續將資源分配至其研發業務及將資源多元化發展於兩方面。一方面，本集團致力提升企業解決方案系列之功能及表現，另一方面，本集團正研究新程式技術及應用方案架構，並將研究成果運用於其解決方案上。正在研究及運用之新技術包括 C# 及 Microsoft.net。本集團有信心新技術將不斷增加競爭優勢及盈利能力。

前景

本集團相信，本財政年度餘下幾個月將同樣富挑戰性。雖然短期之前景不大理想，本集團對中期至長期發展仍抱着樂觀之態度。本集團將會繼續擴展及投資，但會加倍審慎，使本集團能保持其競爭優勢，並準備好迎接經濟復甦。

董事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行政總裁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擁有本公司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存置之登記冊內所記錄或須知會本公司之股份權益如下：

	股份數目		總數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駱偉文先生（附註1）	3,414,000	475,500,000 （附註2）	478,914,000
蘇耀經先生（附註1）	2,000	3,600,000 （附註2）	3,602,000
周志明先生（附註1）	2,000	3,600,000 （附註2）	3,602,000
梁偉祥先生（附註1）	無	1,000,000 （附註2）	1,000,000

1. 駱偉文先生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有權行使或控制行使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5%或以上之投票權，並被視為本公司上市時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蘇耀經先生、周志明先生及梁偉祥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被認為是本公司上市時管理層股東。
2. 475,500,000股股份由駱偉文先生、蘇耀經先生、周志明先生及梁偉祥先生實益擁有之一間私人公司SomaFlex Holdings Inc.持有。由於駱偉文先生有權行使或控制行使SomaFlex Holdings Inc.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故根據披露權益條例，被視為擁有SomaFlex Holdings Inc.持有之475,500,000股股份權益。其餘董事之間接權益乃參考彼等各自於SomaFlex Holdings Inc.之持股量而相應持有之SomaFlex Holdings Inc.股份數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彼等之聯繫人概無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任何證券之任何權益或認購權利。

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根據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五日所採納之僱員購股權計劃，董事可酌情授予本集團之全職僱員及執行董事，根據購股權計劃所訂明之條款及條件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購股權。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可認購之普通股最高數目不得超逾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期間，本公司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管理層股東

除本文所披露之董事及主要股東外，據董事所知，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人士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5%或以上投票權，而可實際指示或影響本公司之管理層。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並無贖回任何股份。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股份。

主要股東

除了本公佈所披露有關董事、行政總裁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之權益外，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以下主要股東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總數	
SomaFlex Holdings Inc. (附註)	無	475,500,000	475,500,000	79.25%

附註：SomaFlex Holdings Inc.乃由駱偉文先生、蘇耀經先生、周志明先生及梁偉祥先生分別實益擁有98.27%、0.76%、0.76%及0.21%權益。

保薦人權益

新加坡發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保薦人」)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持續保薦人。根據該項委任，保薦人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章之規定，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餘下期間前繼續擔任本公司保薦人，並就此向本公司收取費用。

據保薦人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更新及知會，保薦人其中一間同集團附屬公司DBS唯高達香港有限公司實益持有本公司股份19,834,000股(約佔已發行股本之3.3%)。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薦人或其董事或僱員或聯繫人概無擁有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何證券權益，亦無擁有任何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證券之權利。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駱偉文

香港，二零零二年二月四日